

北京交通大学部处函件

研通〔2021〕111号

关于开展北京市应急管理领域 优秀研究生申报推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适应北京市应急管理事业发展的要求，加强应急管理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发挥人才的支撑、引领作用，促进应急管理理论与实践创新，推动应急管理科技进步，根据《北京应急管理学会北京市应急管理领域优秀研究生实施办法》《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奖励实施办法》要求，开展2021年度北京市应急管理领域优秀研究生申报推选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实施北京市应急管理人才优先发展战略。以品德、知识、能力和创新为标准，推选一批我校应急管理领域优秀研究生，为北京市应急管理事业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提供有力的人才资源保障。推选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推选标准和程序进行，确保推选质量和水平。

二、评审组织机构

学校设立评审工作小组，成员包括研究生院、研工部、科研院、社科处、学科规划处等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评审工作小组负责推选的相关事宜，并裁决有关申诉事项。

三、推选范围

优秀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的推选范围为我校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相关专业的在读研究生。

四、推选条件

参评人员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拥护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遵纪守法、品德优秀，有较强的诚信意识和良好的学术道德。具备较强的专业技能，勤于学习，敢于创新，甘于奉献，工作本领过硬。参评人员在硕士或博士在读期间仅能申报一次（成果仅能用一次）。

（一）应急管理领域博士研究生推选条件

参评人员必须在应急管理领域学术期刊上发表过具有创新性研究论文、或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或出版学术专著，且必须满足以下任意两项条件：

1. 获得过 1 次以上（含 1 次）校级以上荣誉或奖励；
2. 以第一作者或除指导教师之外为第一作者，发表 3 篇以上（含 3 篇）SCI、EI 论文（提供录用证明）；
3. 排名须在前三名之内（包含第三名）授权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 1 项，或出版学术专著 1 部，或参编相关标准 1 项以上（含 1 项）；
4. 博士期间加权成绩在年级前 30%。

（二）应急管理领域硕士研究生推选条件

参评人员必须在应急管理领域学术期刊上发表过具有创新性研究论文、或获得国家发明专利，且至少符合下列任意 2 项条件：

1. 获得过 1 次以上（含 1 次）校级以上荣誉或奖励；
2. 以第一作者或除指导教师之外为第一作者发表 2 篇以上（含 2 篇）学术论文，其中至少 1 篇为 SCI、EI 论文（提供录用证明）；
3. 排名须在前三名之内（包含第三名）授权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

权 1 项，或出版学术专著 1 部，或参编相关标准 1 项以上（含 1 项）；

4. 硕士期间加权成绩在年级前 20%。

（三）具备下列情况之一者，条件可以适当放宽

1. 在省部级及以上部门组织的应急管理领域专业比赛或竞赛（包括集体项目和个人项目）中获得三等奖以上（含三等奖）或前三名的；

2. 在社会实践活动中，受到过国家或地方政府的表彰或其他奖励的；

3. 应急管理相关专业成绩突出的国家奖学金获得者或优秀研究生干部。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参加评选

1. 在校期间受过纪律处分的；

2. 有不良信用记录的；

3. 有学术不端行为的。

五、推选程序

（一）推荐申报

符合推选条件的人员，由其所在学院进行推荐申报，各学院推荐优秀研究生不超过 4 名（含 4 名，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各不超过 2 名）。

推荐申报材料一式三份，包括《北京市应急管理领域优秀研究生评定申报书》（附件）；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包含获奖证书，公开发表的论文检索证明、专著首页，发明专利授权证书，以及其他能够证明本人业绩的证明材料。报送材料应不涉及国家和商业秘密。

推荐学院应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 17:00 前将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至研工部邮箱（yjsqzb@bjtu.edu.cn），纸质版报送至研究生工作

部，逾期视为放弃参选。

（二）初审

初审为资格审查，对于推荐上报的参评人员，由评定工作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和资料核实，通过资格审查的参评人员进入复审环节。

（三）复审

优秀研究生复审工作由评定工作小组审核，主要从推荐人员的学术水平、科研成果及创新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最终推选出优秀博士研究生及优秀硕士研究生不超过4名（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各不超过2名）。

（四）公示

对推选出的人员进行为期5日的公示，接受全校监督。公示期内对候选人员提出的异议，由候选人员所在学院对有关问题进行核查，并将核查结果书面报送评定工作小组。

公示无异议后，由学校上报推荐候选人。

六、激励措施

（一）候选人将代表我校参评北京应急管理学会“北京市应急管理领域优秀博士研究生”或“北京市应急管理领域优秀硕士研究生”的评选。

（二）北京应急管理学会向最终入选人员颁发“北京市应急管理领域优秀博士研究生”或“北京市应急管理领域优秀硕士研究生”证书，奖励奖学金，并通过新闻媒体、网络等多种形式和渠道进行广泛宣传。

（三）北京应急管理学会在本市各类人才培养、评选、评比等项目上，优先向有关部门推荐优秀研究生。

七、工作要求

（一）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本次应急管理领域优秀研究生推选工

作，加强组织领导，做好宣传发动，引导研究生积极参加本次推选，做好优秀研究生人才的挖掘、推荐工作，保证推选工作的顺利实施。

（二）推荐过程要做到条件标准公开、程序办法公开。要广泛听取教师、学生的意见，按照条件，严格把关，注重实绩，真正把能力突出、成绩突出、贡献突出的人才推荐出来，保证推荐人员的质量。

研究生工作部 研究生院

2021年11月5日

附件：北京市应急管理领域优秀研究生评定申报书

附件：

北京市应急管理领域优秀研究生评定申报书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民 族 | |
| 政治面貌 | | | | 学 校 | | | |
| 评定类别 |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研究生 | |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研究生 | | 专 业 | | |
| 联系电话 | | | | | 电子信箱 | | |
| 联系地址 | | | | | 邮 编 | | |
| 教 育 简 历 | 起止年月 | | 所在学校 | | | 专 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单位 | | | | | | | |
| 联系部门 | | | | 联系人 | | | |
| 联系电话 | | | | 电子信箱 | | | |
| 主 要 成 绩 | 应详实、准确、客观地填写，不超过1500字（评审及宣传用，可自行加页） | | | | | | |

|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北京 应急管理 领域 建议</p> | <p>从自身角度提出关于提高北京市应急管理某具体领域管理水平的想法及建议 (不超过5000字, 题目、主题自定, 以附件形式, 单独文档报送)</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奖励荣誉 (请附有关证明材料)</p> | |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社会实践情况 (请附有关证明材料)</p> | |
| | |

发表论文、专著及被引用的情况，授权发明专利等学术业绩（请附有关证明材料）

学生干部（请附有关证明材料）

声
明

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查，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如有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被推荐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院意见：

负责人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